

苏州华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与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天智”、“乙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对手方基本情况

润天智为国内先进的油墨喷印技术研发生产企业之一，拥有相对领先的喷绘技术及相关耗材的研发创新能力和优秀的研发团队，目前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在溶剂型喷绘机、UV 型喷绘机等领域积累了极为丰富的技术，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环观南路高新产业园区，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润天智

证券代码：83224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7118C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环观南路高新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江洪

注册资本：11,019.491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3 月 8 日

主营业务：数字图像处理技术开发；彩色数码喷绘机及相关设备配件、耗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软件的设计、开发与销售；机械及钣金的加工、批发与销售；云存储设备的生产与研发；3D 打印技术的开发及应用；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的开发与应用；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业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自筹资金 67,005,252.00 元受让润天智 8,800,000 股，占润天智已发行股份的 7.9858%。润天智为公司拟参股企业。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润天智（以下简称“双方”）确立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予以长期保持。为加强双方沟通交流，强化合作关系，调配和利用资源，高效推进研发项目开展，公司受让润天智部分股份，并向乙方派驻董事1名；

2、双方开展技术合作项目，乙方按甲方要求做好课题项目的立项与研发工作，协助甲方提高生产技术和效率，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甲方做好督促检查和协助工作；

3、甲乙合作项目的研发成果归双方共同拥有，双方履行保密义务；

4、双方同意为合作事项创造最优惠条件和待遇，共同形成新的发展优势。双方应支持对方发展、宣传对方形象、维护对方声誉、持续拓展合作领域；

5、双方合作无排他性，不改变各自独立地位，以各自名义承担对外经营责任；

6、双方应共同建立市场风险预警、防范、处置机制，最大限度保护双方利益；

7、双方同意建立管理层不定期会晤和沟通机制，研讨行业新趋势、新技术、新产品等，乙方向甲方汇报课题进展及投产试用情况，运用双方技术和经验，协商解决合作中所遇问题；

8、保密条款：双方对于本协议的存在及内容以及本协议签订为止进行的各当事方之间的协商，以及就基于本协议之后进行的各当事方之间协商的内容必须保守秘密。除向审批机关提交等与履行本协议有关且根据本协议规定必须公开该等内容的情况外，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或者发表；

9、因不可抗力及其他不可预见和不可避免因素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时，双方协商同意后终止本协议，双方均不承担法律责任；

10、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合作事宜需在每一项合作具体合同中进一步明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和润天智基于产业需求，通过技术优势互补，共同进行课题开发，实现金属印刷数码喷印技术和使用耗材上的突破发展。双方建立起密切、长久及融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可充分发挥各自特长，在业务领域实现技术资源共享，促进金属包装印刷技术的突破性发展和印刷效率、质量的快速提升，实现生产数字化、智能化，共赢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业务布局、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为框架协议，双方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

2、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公司任何承诺性质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